

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众会字(2019)第 4805 号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纯科技”）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管理层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至纯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至纯科技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反映了至纯科技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至纯科技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至纯科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友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红艳



中国·上海

2019年5月6日

##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号)的规定,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对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8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1.73元,募集资金总额8,99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52.4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7,143.53万元。该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9日出具的“众会字(2017)第0086号”《验资报告》验证。

##### 2、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赵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5号)(以下简称“《2185号批复》”),向赵浩、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平湖波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上海波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汇科技”)的全体11名股东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收购其持有波汇科技的100%出资份额。其中,公司以新增股份26,165,214股支付交易金额43,198.77万元,以现金支付交易金额24,801.23万元,合计交易总金额68,000.00万元。该股份发行事项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3月22日出具的“众会字(2019)第2514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2185号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3,000万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该股份发行事项尚未完成。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存储与管理情况

###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及管理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开户行                  | 银行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2019 年 3 月 31 日余额 |
|----------------------|---------------------|---------------|-------------------|
| 杭州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 3101040160000641065 | 55,972,000.00 | -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上海静安支行 | 216250100100121760  | 23,988,000.00 | -                 |
| 合计                   |                     | 79,960,000.00 | -                 |

注：以上两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完成注销手续。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 2、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存储及管理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未完成，公司尚不涉及相关募集资金的存储及管理事项。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用于“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无重大变化，具体详见附表1。

### （二）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未完成，公司尚不涉及相关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事项。

###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一）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二）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未完成，公司尚不涉及相关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项目变更事项。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一）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利用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或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二）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未完成，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六、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一）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359.0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总投资<br>金额 | 其中：募<br>集资金金额 | 自筹资<br>金预先投入<br>金额 | 置换金<br>额 |
|----|---------------|-----------|---------------|--------------------|----------|
| 1  | 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 | 17,274.74 | 3,371.04      | 12,805.49          | 3,371.04 |
| 2  | 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   | 6,000.00  | 1,264.14      | 988.00             | 988.00   |
| 合计 |               | 23,274.74 | 4,635.18      | 13,793.49          | 4,359.04 |

#### （二）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未完成，公司尚未利用相关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项目。

##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185 号批复》核准，向赵浩、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平湖波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波汇科技的全体 11 名股东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收购其持有波汇科技的 100% 出资份额，交易完成后，波汇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子公司的资产运行情况如下：

### （一）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根据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40282787T）及波汇科技提供的最新公司章程，赵浩、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平湖波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波汇科技的全体 11 名股东持有波汇科技的 100% 出资份额过户至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2019 年 3 月 25 日，本次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新增的股份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 （二）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9.03.31 | 2018.12.31 | 2017.12.31 | 2016.12.31 |
|---------------|------------|------------|------------|------------|
| 资产总额          | 58,330.25  | 60,716.58  | 56,650.08  | 44,952.06  |
| 负债总额          | 15,259.65  | 16,428.38  | 13,851.71  | 18,297.7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 43,059.49  | 44,277.59  | 42,828.10  | 26,796.57  |

注：2019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上述数据均未考虑本次重组时的评估增值。

### （三）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取得波汇科技 100% 股权前后，波汇科技均主要从事光纤传感器及光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经营情况良好。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3 月，波汇科技主要经营数据（合并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9 年 1-3 月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营业收入          | 2,260.77     | 27,995.35 | 24,012.30 | 17,997.95 |
| 营业成本          | 1,423.12     | 13,948.70 | 12,298.60 | 8,473.2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220.69    | 3,685.49  | 1,774.52  | 2,241.14  |

注：2019 年 1-3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上述数据均未考虑本次重组时的评估增值。

### （四）业绩承诺事项完成情况

根据公司与波汇科技原股东赵浩、高菁等 6 方（以下简称“业绩补偿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方承诺波汇科技 2018 年度、2019 年

度及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200 万元、4,600 万元及 6,600 万元。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众会字（2019）第 4394 号”专项审核报告，波汇科技 2018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年度      | 盈利预测  | 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完成率     |
|---------|-------|-------------------------------|---------|
| 2018 年度 | 3,200 | 3,297.76                      | 103.06% |

业绩补偿方尚未出现因波汇科技实际业绩未达到约定的业绩补偿标准而需要赔偿的情况。

#### 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 （一）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用于“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由于“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旨在提升公司整体的生产效率和竞争力，促进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的提升，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二）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未完成，尚不涉及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 九、其他差异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6 日

附表 1: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 7,143.53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7,143.53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日承诺投入金额(1) | 截至日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日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日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          | 否                | 3,371.04   | 3,371.04 | 3,371.04     | 3,371.04     | -                              | 100                |               | 注 1      | 否             |
| 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            | 否                | 1,264.14   | 1,264.14 | 1,264.14     | 1,264.14     | -                              | 100                |               | 注 1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2,508.35   | 2,508.35 | 2,508.35     | 2,508.35     | -                              | 100                |               | 注 1      | 否             |
| 合计                     | —                | 7,143.53   | 7,143.53 | 7,143.53     | 7,143.53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不适用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无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详见本报告六（一）之说明 |              |                                |                    |               |          |               |
|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无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无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无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无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注 1: “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和“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旨在提升公司整体的生产效率和竞争力, 促进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的提升,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陆友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9-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522197209190012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陆友毅(310000731709)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证书编号: 3100007317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                   |                    |
|-------------------|--------------------|
| 姓名                | 孙红艳                |
| Full name         | 女                  |
| 性别                |                    |
| Sex               |                    |
| 出生日期              | 1979-02-16         |
| Date of birth     |                    |
| 工作单位              |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Working unit      |                    |
| 身份证号码             | 370403197902164925 |
| Identity card No. |                    |



证书编号: 3100004222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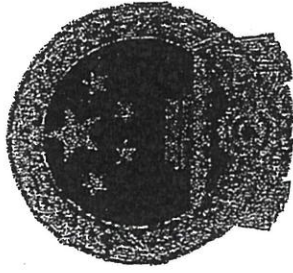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6 年 06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孙红艳(310000422285)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证书序号: 000131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孙勇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21

# 会计师事务所

##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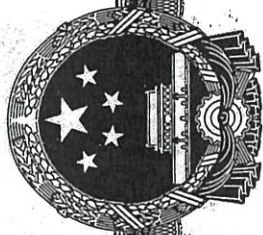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孙勇



证书号: 3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1904110445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信息。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勇, 陆士敏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11日